



DAWNRAYS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IMITED

東瑞製葯（控股）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報告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東瑞製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呈報期間」)之未經審核合併業績，連同二零零三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u>252,905</u>	<u>233,723</u>
經營業務溢利		<u>38,815</u>	54,344
財務費用		<u>(35)</u>	(712)
扣除所得稅前溢利		<u>38,780</u>	53,632
稅項		<u>331</u>	(6,329)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u>39,111</u>	47,303
少數股東權益(扣除稅項)		<u>5</u>	(254)
股東應佔純利		<u>39,116</u>	47,049
中期股息		<u>12,760</u>	12,760
每股盈利－基本	1	<u>人民幣0.0489元</u>	人民幣0.0784元
每股中期股息		<u>港幣0.015元</u>	港幣0.015元

附註：

-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集團之未經審核合併股東應佔純利約人民幣39,116,000元(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股東應佔純利：約人民幣47,049,000元)以及此六個月期內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800,000,000股(二零零三年：600,000,000股)而計算。
-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合併利潤表，未經審核之合併現金流量表及未經審核之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結算之未經審核合併資產負債表連同有關附註，載於本報告第15頁至29頁。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宣派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015元，合共約港幣12,000,000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2,760,000元）。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七日星期一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股息單將約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八日星期五寄發予股東。為確保獲派中期股息，凡未過戶之股票必須連同填妥的股票轉讓書，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雅柏勤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業務回顧

1. 生產銷售概況

蘇州東瑞制藥有限公司完成了所有粉針劑原料車間、固型劑車間的國家GMP認證復查和生產頭孢菌素抗生素的原料車間的產品轉型與新建固型劑原料車間的GMP認證，並取得了GMP證書。

於呈報期間，生產粉針劑2,784萬瓶，生產原料藥203.8噸，生產專科用藥口服製劑362萬盒。

於呈報期間，粉針劑銷售數量為3,091萬瓶，較上年同期增長29%；原料藥銷售數量為132.2噸，較上年同期增長54%；專科用藥口服製劑銷售數量為361萬盒，較上年同期增長48%。藥品出口銷售增幅迅速，出口銷售額較去年同期增長13倍，遠銷歐洲、南美及亞洲的10多個國家，佔到總銷售額的4%。

2. 新產品概況

於呈報期間，本集團獲中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SFDA」）的生產批件11個，其中新藥2個，分別為頭孢呋辛鈉原料、頭孢克肅原料；獲得5個臨床批件，目前臨床在研品種11個。研發團隊通過對國內外醫藥市場、多發病趨勢、藥物研究發展趨勢的宏觀調研和對各治療領域的各類藥物市場前景的微觀分析，結合本集團的特點和研發方向完成了產品研發調研報告，確立了首批開發專案16個。

3. 資本性開支

預算投資5,762萬元增建新的年生產能力450噸的頭孢菌素原料車間已完成主修工程，即將進入安裝階段。

預算投資700萬元的頭孢呋辛酸專案和溶媒回收車間擴建專案，已通過工藝設計和設備選型，本年七月份進入實施階段。

4. 榮譽

治療原發性高血壓的「苯磺酸氨氯地平」(amlodipine besylate) 和抗過敏藥「鹽酸西替利嗪」(cetirizine hydrochloride) 獲得江蘇省高新技術產品稱號。

展望

本集團在多項頭孢菌素產品上擁有溶媒結晶的核心技術，自二零零三年中期開始，本集團已大規模增加資本性開支，擴大產能，獲取規模效應。在報告期內，本集團根據二零零四年六月中國國家發展改革委員會（發改委）降低24種抗感染類藥品價格的契機，主動降低售價，整合營銷管道，擴大市場份額和品牌知名度。雖然由於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中國發改委指令下調抗生素零售價，導致本集團二零零四年上半年粉針劑毛利下降。但是，本集團董事預計，在全面落實上述各項戰略後，二零零四年下半年銷量將大幅增加。

本集團董事注意到，於未來數年，多個由大型跨國製藥企業擁有藥品專利（抗生素、專科用藥）將逐步在很多國家到期，加之全球（歐洲和亞洲）多個國家的社會醫療開支龐大、連年赤字，所以，高質量、價格適中的仿製藥必將廣泛進入世界市場。

本集團上市後，在確保中國國內市場份額持續穩定增長的同時，全球化戰略逐步開始實施，為集團成品藥和原料藥逐步進入在歐洲和亞洲多個國家在藥品質量標準、法律文件、營銷渠道等方面積極做好準備。

同時，本集團持續引入高端專業人才，期以在二零零四年下半年快速加強毛利率較高的系統專科用藥的市場擴張力度，成為集團盈利的另一支柱。

財務回顧

銷售及毛利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呈報期間」）本集團實現銷售收入約人民幣252,905,000元，比去年同期增長8.2%。毛利額約人民幣92,632,000元，比去年同期下降3.6%。毛利率36.6%（二零零三年：41.1%）。毛利率下跌主要原因如下：一是本集團主動降低頭孢菌素系列粉針價格來鞏固和擴大市場份額；二是相對毛利較低的原料藥銷售比重上升。

呈報期間內，原料藥實現銷售收入人民幣137,094,000元，比去年同期增長22.9%。原料藥佔總銷售額的比重為54.2%（二零零三年：47.7%）。呈報期間內原料藥毛利率約21.6%（二零零三年：21%）。

呈報期間內，粉針劑完成銷售額人民幣88,790,000元，比去年同期減少15.7%。佔總銷售額的比重35.1%（二零零三年：45.1%）。呈報期間內粉針劑毛利率約47.1%（二零零三年：52%）。

呈報期間內，系統專科用藥完成銷售額人民幣27,100,000元，比去年同期增長60%。佔總銷售的比重由去年同期的7.2%提高到10.7%。呈報期間內專科用藥毛利率約78.3%（二零零三年：69%）。

費用

呈報期間費用約共人民幣54,507,000元，比去年同期增長27.9%。佔銷售額的比例為21.6%（二零零三年：18.2%）。

其中，銷售及分銷費用人民幣24,982,000元，比去年同期減少3.8%，佔銷售額的比例為9.9%（二零零三年：11.1%）。

行政費用及其他經營費用共人民幣29,489,000元，比去年同期增長85.2%。佔銷售額的比例11.7%（二零零三年：6.8%）。費用增加是由於蘇州東瑞化工有限公司開辦，香港總辦事處費用增加及研發費用投入大幅增長（本集團正進行多項研發項目，該等項目預期可於將來帶來收益）所導致。財務費用人民幣35,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712,000元）。

股東應佔利潤

呈報期間股東應佔純利人民幣39,116,000元，比去年同期減少約16.9%。

純利下降主要原因如下：

1. 二零零四年四、五兩個月，在中國國家發改委發布降低抗感染類藥品零售價格下降通知前，分銷商和醫院管理層心理預期價格大幅下降，從而停止從製藥企業進貨 (Take Position)，降低各自的庫存量，消化自身存貨，導致本集團二零零四年四月及五月的頭孢菌素粉針門類銷售量下降；
2. 二零零四年上半年集團加強新產品研發力度，研發開支達人民幣7,327,000元 (二零零三年上半年：人民幣4,460,000元)；
3. 集團主要技術、營銷、管理骨幹在二零零四年上半年獲發放獎金約人民幣5,260,000元；
4. 二零零四年上半年香港總辦事處費用人民幣4,615,000元，去年同期未上市前，該項費用為人民幣929,000元。

本集團呈報期間內以人民幣580,484,000元的平均總資產實現了股東應佔純利人民幣39,116,000元。呈報期間內銷售淨利率約15.5%。半年股東權益收益率 (界定為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股東應佔純利除以平均股東權益) 為10.3%。

現金流量

本集團現金流一直健康。這主要得益於本集團在銷售管理上形成了有效的製度，業績考核以回款為第一位，激勵回款速度，強調一線銷售人員的回款責任。本集團一貫奉行穩健的財務策略，物料供應爭取三至六個月的付款期。在研發項目、市場開發等資金投入上追求效率至上的原則。在生產設施的建設等資本性支出，實施公開招標，嚴格概算、預算和決算的控製。

- 1) 呈報期間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人民幣57,553,000元。
- 2) 工程項目及固定資產購置支出人民幣31,747,000元。
- 3) 利潤分配 (包括付少數股東股息) 共人民幣30,128,000元。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貨幣資金及定期存款合計人民幣125,907,000元，沒有銀行貸款。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資產約人民幣389,846,000元，流動負債約人民幣219,168,000元，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70,678,000元。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銀行信貸額度合共人民幣387,000,000元。信貸額度以本集團的若干樓宇、機器及設備作抵押。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界定為計息貸款及借貸除以資產總值)為0%。

於呈報期間，並無利息支出作資本化處理。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開支承諾約人民幣90,921,000元，將以上市募集資金及內部資源融資。

財務管理、金融工具及滙率風險

本集團執行穩健慎審的財務策略，財務風險管理按董事會所批准的政策執行。

本集團絕大部份創造收入的業務一般都是以人民幣進行交易，而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為外幣。

本集團的貨幣資產及負債一般以港幣、人民幣及美元列值。

本集團的現金和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及應付款、其他應收款和應付款、借款及應收應付關聯方均接近現值，因為該等工具的短期性。

本集團未簽訂任何遠期外滙買賣合同或其他對沖工具進行對沖以規避滙率波動風險。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

重大投資

本集團為進一步擴充生產設施，預算投資人民幣57,620,000元增建新的年生產能力450噸的頭孢菌素原料車間已完成主修工程，即將進入安裝階段；預算投資合共人民幣7,000,000元的頭孢呋辛酸專案和溶媒回收車間擴建專案，已通過工藝設計和設備選型，本年七月份進入實施階段。本集團計劃以內部資源融資前述的投資。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呈報期間並無其他重大投資、購入或出售附屬及聯屬公司。

僱員政策

人力資源是本集團的最寶貴財富，專業、務實、高效的管理團隊和員工隊伍是本集團最大的競爭優勢。本集團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按市場酬金及僱員福利水平僱用約802名僱員（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約600名僱員）。僱員福利包括定額供款退休計劃、購股權計劃及醫療福利。本集團在中國為其若干中國的僱員提供宿舍，並為中國的僱員向國家失業保險基金及國家住房基金供款。

呈報期間內的員工費用總額約人民幣22,341,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11,187,000元）。員工費用增加是由於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上半年向主要技術、營銷及管理骨幹發放獎金人民幣5,260,000元，以及蘇州東瑞化工、蘇州東瑞製藥新落成車間及銷售部門增聘員工所致。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根據該購股權計劃，合資格人士（包括本集團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可獲授購股權。有權認購最多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0%。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一日向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40,000,000股股份。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3,500,000元及人民幣9,400,000元的樓宇、機器及設備已抵押予銀行，以取得信貸額度。樓宇的抵押已於二零零四年八月註銷。

未來作重大投資及預期融資來源

本集團未來的重大投資計劃以及預期有關的融資來源詳情已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刊發的本公司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載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未來重大投資計劃或購入資本資產計劃。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營業額及盈利主要來自中國附屬公司向中國客戶銷售藥物。本集團的主要資產位於中國。因此，並無呈列本集團按業務及地區分類劃分的分部分析。

或有負債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有負債（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無）。

披露權益

(a) 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權益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該條例規定存置之董事權益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上市規則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載列如下：

於本公司中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 普通股股份數目 (附註1)	所持股權 概約百分比
李其玲女士	受控制公司權益	344,000,000 (L) (附註2)	43%
	實益擁有人	700,000 (L) (附註6)	0.0875%
熊融禮先生	受控制公司權益	344,000,000 (L) (附註3)	43%
	實益擁有人	700,000 (L) (附註7)	0.0875%
張京星先生	受控制公司權益	152,000,000 (L) (附註4)	19%
	實益擁有人	1,500,000 (L) (附註8)	0.1875%
李東明先生	受控制公司權益	56,000,000 (L) (附註5)	7%
	實益擁有人	2,816,000 (L) (附註9)	0.352%
林錦華先生	實益擁有人	848,000 (L) (附註10)	0.106%
許克寒先生	實益擁有人	668,000 (L) (附註11)	0.0835%

附註：

1. 字母「L」指股份的好倉。
2. 該等股份由Fortune United Group Limited實益擁有。鑒於李其玲女士透過Keysmart Enterprises Limited持有Fortune United Group Limited的股權（見下文註12），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其玲女士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由Fortune United Group Limited擁有本公司股本中的344,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的權益。
3. 該等股份由Fortune United Group Limited實益擁有。鑒於熊融禮先生透過Hunwick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Fortune United Group Limited的股權（見下文註13），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熊融禮先生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由Fortune United Group Limited擁有本公司股本中的344,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的權益。
4. 該等股份由Ray Sheen Company Limited實益擁有。Ray Sheen Company Limited為張京星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鑒於張京星先生擁有Ray Sheen Company Limited的全部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京星先生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由Ray Sheen Company Limited擁有本公司股本中的152,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的權益。
5. 該等股份由Time Lead Investments Limited實益擁有。Time Lead Investments Limited為李東明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鑒於李東明先生擁有Time Lead Investments Limited的全部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東明先生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由Time Lead Investments Limited擁有本公司股本中的56,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的權益。
6.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一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李其玲女士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一日獲本公司授予一項購股權，以認購合共700,000股股份。
7.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一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熊融禮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一日獲本公司授予一項購股權，以認購合共700,000股股份。
8.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一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張京星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一日獲本公司授予一項購股權，以認購合共1,500,000股股份。
9. 李東明先生實益擁有1,768,000股本公司普通股股份。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一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李東明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一日獲本公司授予一項購股權，以認購合共1,048,000股股份。故此李東明先生合共是2,816,000股股份和相關股份的實益擁有人（好倉）。
10.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一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林錦華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一日獲本公司授予一項購股權，以認購合共848,000股股份。
11. 許克寒先生實益擁有12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股份。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一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許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一日獲本公司授予一項購股權，以認購合共548,000股股份。故此許先生合共是668,000股股份和相關股份的實益擁有人（好倉），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0.0835%。

12. Keysmart Enterprises Limited (為李其玲女士全資擁有的公司) 實益擁有 Fortune United Group Limited的50%股本。
13. Hunwick International Limited (為熊融禮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 實益擁有 Fortune United Group Limited的50%股本。

(b) 本公司主要股東於本公司的權益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悉，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載入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被視為擁有附帶任何情況下可在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利的任何類別股本的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的股東（非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如下：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 普通股股份數目 (附註1)	所持股權 概約百分比
Fortune United Group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344,000,000 (L)	43%
Keysmart Enterprises Limited	受控制公司權益	344,000,000 (L) (附註2)	43%
Hunwick International Limited	受控制公司權益	344,000,000 (L) (附註3)	43%
姚彬女士	配偶權益	344,700,000 (L) (附註4)	43.0875%
Ray Sheen Company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52,000,000 (L)	19%
Time Lead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56,000,000 (L)	7%
羅央女士	配偶權益	153,500,000 (L) (附註5)	19.1875%

附註：

1. 字母「L」指股份的好倉。
2. Keysmart Enterprises Limited (為李其玲女士全資擁有的公司) 實益擁有 Fortune United Group Limited的50%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由 Fortune United Group Limited 擁有本公司股本中的 344,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的權益。
3. Hunwick International Limited (為熊融禮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 實益擁有 Fortune United Group Limited的50%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由 Fortune United Group Limited 擁有本公司股本中的 344,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的權益。

4. 姚彬女士為熊融禮先生的妻子，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當作於熊融禮先生被當作或視為擁有該等股份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5. 羅央女士為張京星先生的妻子，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當作於張京星先生被當作或視為擁有該等股份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c) 其他人士於本公司的權益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悉，概無任何人士或公司（非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載入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一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一日向456名僱員（包括董事）授出購股權，以每股港幣0.83元之行使價認購本公司40,000,000股股份。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之購股權詳情載列如下：

承授人類別	本公司購股權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附註
	於二零零四年		於二零零四年						
	一月一日	期內已授出	期內已行使	期內已失效	六月三十日				
6名執行董事：									
李其玲	700,000	-	-	-	700,000	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一日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日	0.83	(i), (ii)
熊融禮	700,000	-	-	-	700,000	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一日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日	0.83	(i), (ii)
張京星	1,500,000	-	-	-	1,500,000	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一日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日	0.83	(i), (ii)
林錦華	848,000	-	-	-	848,000	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一日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日	0.83	(i), (ii)
李東明	1,048,000	-	-	-	1,048,000	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一日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日	0.83	(i), (ii)
許克寒	548,000	-	-	-	548,000	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一日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日	0.83	(i), (ii)
450名其他持續合約僱員	34,572,000	-	-	(2,072,000)	32,500,000	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一日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日	0.83	(i), (ii)
總計	39,916,000	-	-	(2,072,000)	37,844,000				

期內並無購股權被註銷。

附註：

- (i) 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之交易日之每股收市價為港幣0.87元。
- (ii) 購股權的任何部份均不得於授出日期滿一週年之前任何時間行使。購股權的20%（「第一部份」）將可於授出日期滿一週年或之後直至及包括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日止期間任何時間行使。

購股權的另30%加上第一部份的尚未行使股份餘額（合共稱為「第二部份」）將可於授出日期滿兩週年或之後直至及包括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日止期間任何時間行使。

購股權的其餘50%加上第二部份的尚未行使股份餘額將可於授出日期滿三週年或之後直至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日止期間任何時間行使。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具有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賦予的涵義）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該條例規定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除本中期業績報告另有載列者外，各董事及行政總裁與本文所述的本公司各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家屬或業務關係。

購股權之估值

已授出購股權直至獲行使前不會於本公司之財務報表內確認。行使購股權時每股0.1港元將記入股本，而行使價之餘額將記入股本溢價賬。

董事認為由於評估購股權價值之若干關鍵因素未能準確釐定，因此並不適宜載列呈報期間內已授出購股權之價值。因此，董事相信，基於多項推測性假設的購股權價值並無意義及可能造成誤導。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一日所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條款，董事會可以絕對酌情權及其認為適合的有關條款，向合資格人士(包括本集團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授出購股權。

除前述者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在呈報期間內均沒有作為任何安排的其中一方，促使本公司董事透過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得權益。此外，董事及行政總裁、彼等之配偶及未滿18歲的子女均沒有(亦不曾獲授)任何可認購本公司及其相聯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所界定者)的證券及購股權的利益或權利，亦從未行使過任何有關權利。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最佳應用守則」之規定。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就董事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是否有任何未遵守標準守則作出查詢，全體董事均確認他們已完全遵從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一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按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的規定以書面釐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責任是檢討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呈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成員共二位，分別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卓然先生(委員會主席)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潘學田先生。

在期內，審核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二零零四年度之未經審核半年業績報告，並贊同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處理方式。

合併利潤表－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252,905	233,723
銷售成本		<u>(160,273)</u>	<u>(137,643)</u>
毛利		92,632	96,080
其他收入	3	654	161
銷售及分銷費用		(24,982)	(25,976)
行政費用		(20,886)	(10,966)
其他經營成本		<u>(8,603)</u>	<u>(4,955)</u>
經營業務溢利		38,815	54,344
財務費用	3	<u>(35)</u>	<u>(712)</u>
除稅前溢利		38,780	53,632
稅項	4	<u>331</u>	<u>(6,329)</u>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39,111	47,303
少數股東權益(扣除稅項)		<u>5</u>	<u>(254)</u>
股東應佔純利		<u>39,116</u>	<u>47,049</u>
股息	5		
上年度末期		29,840	69,245
擬派本年度中期		<u>12,760</u>	<u>12,760</u>
		<u>42,600</u>	<u>82,005</u>
每股盈利			
基本	6	<u>人民幣0.0489元</u>	<u>人民幣0.0784元</u>

合併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附註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45,301	115,914
土地使用權		13,971	14,123
在建工程		38,608	57,529
遞延開發成本		12,361	10,787
非買賣證券		2,387	—
		<u>212,628</u>	<u>198,353</u>
流動資產			
存貨	8	71,508	54,342
應收貿易及票據款項	7	172,740	153,797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18,574	17,481
買賣證券		1,117	—
原訂期限超過三個月的 定期存款		28,0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7,907	134,521
		<u>389,846</u>	<u>360,141</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票據款項	9	189,893	142,232
應付稅項		1,510	4,934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27,765	36,435
		<u>219,168</u>	<u>183,601</u>
流動資產淨值		<u>170,678</u>	<u>176,540</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383,306</u>	<u>374,893</u>
少數股東權益		<u>696</u>	<u>989</u>
		<u>382,610</u>	<u>373,904</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0	84,880	84,880
儲備	11	284,970	259,184
擬派中期股息	5	12,760	29,840
		<u>382,610</u>	<u>373,904</u>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發行股本			
於一月一日及六月三十日		84,880	—
股份溢價			
於一月一日及六月三十日		69,583	—
繳入盈餘			
於一月一日及六月三十日		100,175	100,175
法定盈餘公積金			
於一月一日		22,837	11,722
轉撥自保留盈利		47	616
於六月三十日		22,884	12,338
投資重估儲備			
於一月一日		—	—
非買賣證券公平價值的變動		(429)	—
於六月三十日		(429)	—
滙兌調整			
於一月一日		823	—
滙兌調整		(141)	—
於六月三十日		682	—
保留溢利			
於一月一日		65,766	11,459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		39,116	47,049
轉撥至法定盈餘公積金		(47)	(616)
擬派本年度中期股息		(12,760)	(12,760)
於六月三十日		92,075	45,132
儲備總額		284,970	157,645
擬派股息	5		
於一月一日		29,840	69,245
於本年度宣派上年度末期股息		(29,840)	(69,245)
擬派本年度中期股息		12,760	12,760
於六月三十日		12,760	12,760
總計		382,610	170,405

合併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	38,780	53,632
調節項目：		
折舊	5,659	2,898
遲延開發成本攤銷	374	276
土地使用權攤銷	151	10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160	130
買賣證券的收益	(9)	—
非買賣證券的股息	(17)	—
利息收入	(529)	(139)
利息開支	—	631
	<hr/>	<hr/>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入	45,569	57,529
買賣證券(增加)／減少	(1,107)	—
應收貿易及票據款項(增加)／減少	(18,943)	(19,52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減少／(增加)	3,054	(8,771)
存貨(增加)／減少	(17,166)	(6,356)
應付貿易及票據款項增加／(減少)	54,300	48,00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減少)／增加	(931)	3,677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增加／(減少)	—	4,620
	<hr/>	<hr/>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	64,776	79,179
支付企業所得稅	(7,223)	(2,667)
	<hr/>	<hr/>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57,553	76,512
	<hr/>	<hr/>

合併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57,553	76,51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期限三個月以上的定期 存款到期所取得的現金	—	828
期限三個月以上的 新增定期存款	(28,000)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 添置在建工程	(31,747)	(33,978)
增加遲延開發成本	(1,949)	(688)
購入非買賣證券	(2,815)	—
從非買賣證券收取股息	17	—
利息收入	374	139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的所得款項	81	89
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64,039)	(33,610)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	31,000
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	(25,000)
已付利息	—	(627)
支付股息	(29,840)	(69,245)
付少數股東股息	(288)	(356)
用於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30,128)	(64,2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	(36,614)	(21,326)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4,521	41,474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7,907	20,14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簡介及編製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二十日根據開曼群島一九六一年法例3第22章公司法(以綜合及修訂者為準)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通過集團重組優化本集團的架構以籌備本公司的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一日，本公司成為組成本集團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

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非專利化學藥物開發、製造及銷售，包括無菌原料藥及粉針劑形式的頭孢菌素，並開發、製造及銷售頭孢菌素的藥物中間體產品和系統專科藥物。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十一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

由於集團重組涉及多個實體的共同控制權，因此合併財務報表乃採用權益單位會計法編製。根據此會計法，本公司於整段回顧期間被視為其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而非自收購附屬公司日期起計。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公司的合併業績、權益變動、現金流量及合併資產負債表乃假設本集團的現有架構於整段回顧期間一直存在，或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公司各自的成立／註冊成立日期起(以較短者為準)計算而編製。

合併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發出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二零零三年公司(修訂)條例之披露要求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而編製。

所有集團內之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合併賬目時對銷。

2.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時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均與本集團編製其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及一致。

3. 扣除所得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扣除所得稅前溢利包括以下收益：		
銷售貨品	253,023	233,961
減：營業稅及政府附加稅	(118)	(238)
營業額	252,905	233,723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529	139
從上市證券投資的股息收入	62	—
其他	63	22
其他收入	654	161
扣除所得稅前溢利乃經扣除 下列各項後釐定：		
已售存貨成本	160,273	137,643
遲延開發成本攤銷	374	276
土地使用權攤銷	151	101
折舊	5,659	2,89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160	130
有關樓宇的經營租約租金	448	223
買賣證券的已變現及 未變現的投資虧損	84	—
財務費用：		
銀行貸款利息	—	631
銀行手續費及佣金	35	81
財務費用總額	35	712
僱員成本：		
薪金及其他僱員成本	20,111	10,406
退休成本	1,507	472
住房福利	723	309
僱員成本總額	22,341	11,187
研究及開發成本	7,327	4,460

4. 稅項

(a) 所得稅的主要組成

已於呈報期間之合併利潤表中扣除之所得稅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所得稅	1,540	6,329
退回稅項	(1,871)	—
	<u>(331)</u>	<u>6,329</u>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在香港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律，本公司四間於中國核准經濟發展區經營的附屬公司，即蘇州東瑞製藥有限公司（「蘇州東瑞製藥」）、蘇州東瑞化工有限公司（「蘇州東瑞化工」）、蘇州東瑞藥物技術有限公司（「蘇州東瑞技術」）及上海東瑞化工有限公司（「上海東瑞化工」），由首個經營獲利年度起計獲豁免中國企業所得稅兩年（對銷結轉虧損後），並在其後三年有權獲得減免中國企業所得稅50%。

蘇州東瑞製藥於二零零四年為第四個溢利年度。故此適用中國企業所得稅率為12%。然而，蘇州東瑞製藥獲認定為一家從事技術密集、知識密集型項目的生產性外商投資企業（「兩個密集型企業」），並獲得有關稅務當局批准稅收優惠。根據中國稅法及規定，蘇州東瑞製藥由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將會按7.5%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而由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將會按15%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兩個密集型企業」的認定須經由有關中國政府當局定期重新評估。

蘇州東瑞製藥的繳足股本增資15,000,000美元，由10,000,000美元增加到25,000,000美元。根據中國稅法及規定，上述增資可單獨享受新增項目所得稅「兩免三減半」稅務優惠，即由新增項目首個獲利年度起計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兩年，並於其後三年可獲減免中國企業所得稅50%。據此，上述增資的新增項目由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將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而由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將會按7.5%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上海東瑞化工根據法定財務申報收入而言為第三個溢利年度。上海東瑞化工由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將會按12%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及按1.5%稅率繳納地方企業所得稅。

由於蘇州東瑞化工及蘇州東瑞技術並無應課稅溢利，因此，於呈報期間並無就所得稅作出撥備。

由於所有暫時性時差的淨影響並不重大，因此並無就遞延稅項作出撥備。

稅項支出與合併經營業績的會計溢利乘以適用所得稅率的結果的對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合併利潤表的會計溢利	38,780	53,632
適用所得稅率	7.5%	12%
有效稅率計算的稅項	2,908	6,436
不可課稅或不可扣減所得稅 收支項目的稅項影響	(1,368)	(107)
現有稅項開支	1,540	6,329

(b) 退回稅項

如上所述，由於蘇州東瑞制藥獲認定為「兩個密集型企業」，就上述稅務優惠的二零零三年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的退稅額為人民幣4,967,000元，已於二零零四年七月收悉。

根據蘇州東瑞制藥日期分別為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五日及二零零四年三月八日的董事會決議，蘇州東瑞制藥向東瑞國際有限公司宣派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人民幣82,205,630元。根據東瑞國際有限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八日及二零零四年三月九日的董事會決議，東瑞國際有限公司將上述人民幣82,205,630元的股息重新投資於蘇州東瑞制藥。上述重新投資已於二零零四年六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批准。一筆就上述重新投資的退稅額人民幣9,708,000元（根據中國稅法及規定，並根據當時的有效中國企業所得稅率12%計算）已計入二零零三年年度帳目內。由於在二零零四年取得的「兩個密集型企業」稅務優惠由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上述重新投資的退稅額將下調至約人民幣6,612,000元。多計的退稅額人民幣3,096,000元已於呈報期內作為所得稅支出處理。

故此退回稅項淨額為人民幣4,967,000元減去人民幣3,096,000元等人民幣1,871,000元。

5.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宣派的去年度末期股息	29,840	69,245
擬派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015元 (二零零三年：港幣0.015元)	12,760	12,760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四日宣派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015元，合共約港幣12,000,000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2,760,000元）。

6.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未經審核合併股東應佔純利約人民幣39,116,000元（二零零三年：約人民幣47,049,000元）以及此六個月期間內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800,000,000股（二零零三年：600,000,000股）而計算。

附註12所載尚未行使的僱員購股權並無對每股基本盈利造成重大的攤薄影響。

7. 應收貿易及票據款項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款項		
按賬齡劃分的尚欠餘額：		
90日內	89,474	101,461
91至180日	8,151	3,937
181至270日	1,063	1,654
271至360日	281	566
一年以上	591	683
	99,560	108,301
應收票據		
按賬齡劃分的尚欠餘額：		
90日內	54,294	34,247
91至180日	18,994	11,759
181至270日	402	—
	73,690	46,006
	173,250	154,307
減：呆壞賬撥備	510	510
	172,740	153,797

向批發商及分銷商客戶提供的標準信貸期平均為60日。向製藥生產商客戶提供的標準信貸期平均為180日。

8. 存貨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原材料	17,482	13,862
在製品	37,462	20,489
製成品	16,564	19,991
	<u>71,508</u>	<u>54,342</u>
減：陳舊存貨撥備	—	—
	<u>71,508</u>	<u>54,342</u>

9. 應付貿易及票據款項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賬齡劃分的尚欠餘額：		
90日內	117,836	104,598
91至180日	68,221	30,867
181至270日	1,001	6,045
271至360日	1,806	283
一年以上	1,029	439
	<u>189,893</u>	<u>142,232</u>

10. 股本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股份		
法定：		
10,000,000,000股 (二零零三年：10,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港幣0.1元的普通股	<u>1,000,000</u>	<u>1,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800,000,000股 (二零零三年：800,000,000股) 每股面值港幣0.1元的普通股	<u>80,000</u>	<u>80,000</u>
等值人民幣千元	<u>84,880</u>	<u>84,880</u>

11. 儲備

法定盈餘公積金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中國附屬公司公司章程，中國附屬公司各自須按中國會計規則及監管，將其稅後溢利的10%分配至法定盈餘公積金（法定盈餘公積金），直至法定盈餘公積金達到中國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而部分法定盈餘公積金可轉為繳足股本以增加股本，惟資本化後的餘額不可低於註冊資本的25%。

繳入盈餘

本集團的繳入盈餘指根據附註1所載的集團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的繳足股本總面值與本公司為換取有關股本而發行的本公司股份面值的差額。本公司的繳入盈餘指根據集團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當時的合併資產淨值超過本公司為換取有關資產而發行的本公司股份面值的部份。

12.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立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作為給予為本集團業務之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的激勵及獎勵。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其他僱員。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一日採納，並由該日起計十年內有效。

於購股權獲行使前，不會於本公司或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內記錄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的財務影響，亦無就其成本於損益表或資產負債表呈列任何費用。於行使購股權後，據此所發行的股份將按股份面值列作額外股本，而每股行使價所超過股份面值的款額則計入股份溢價賬。於行使日期前已註銷或已失效的購股權將於尚未行使購股權登記冊上刪除。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一日向456名僱員（包括董事）授出購股權，以每股港幣0.83元之行使價認購本公司40,000,000股股份。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之購股權詳情載列如下：

	本公司購股權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 一月一日	期內已授出	期內已行使	期內已失效				
執行董事：								
李其玲	700,000	-	-	-	700,000	二零零三年 十一月十一日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一日至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日	0.83
熊融禮	700,000	-	-	-	700,000	二零零三年 十一月十一日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一日至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日	0.83
張京星	1,500,000	-	-	-	1,500,000	二零零三年 十一月十一日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一日至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日	0.83
林錦華	848,000	-	-	-	848,000	二零零三年 十一月十一日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一日至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日	0.83
李東明	1,048,000	-	-	-	1,048,000	二零零三年 十一月十一日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一日至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日	0.83
許克寒	548,000	-	-	-	548,000	二零零三年 十一月十一日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一日至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日	0.83
其他僱員：								
合計	34,572,000	-	-	(2,072,000)	32,500,000	二零零三年 十一月十一日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一日至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日	0.83
總計	<u>39,916,000</u>	<u>-</u>	<u>-</u>	<u>(2,072,000)</u>	<u>37,844,000</u>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尚有37,844,000份購股權未獲行使，佔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份約4.7%。根據本公司現有的股本架構，悉數行使餘下的購股權將導致本公司額外發行37,844,000股普通股，以及產生港幣3,784,400元額外股本及港幣27,626,120元股份溢價（未計發行開支）。

13. 承擔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本承擔		
已授權，但未訂約	62,294	78,979
已訂約，但未作撥備	28,627	24,967
	<u>90,921</u>	<u>103,946</u>

資本承擔指購買廠房及機器。

14.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已終止下列關聯方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付與新利醫藥進出口有限公司的 租賃費租賃辦公場地	(i) <u>—</u>	<u>127</u>

(i) 新利醫藥進出口有限公司由李其玲女士和熊融禮先生以相同股權共同持有。

15. 金融工具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對策

本集團受市場風險的影響，其中主要為利率的變動。本集團並無擁有或用作買賣用途的衍生金融工具。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市場風險主要來自本集團的計息銀行貸款及借貸的利率變動。

本集團並未對沖利率變動。

滙率風險

於呈報期間，本集團受外幣滙率變動的市場風險並不重大。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於對方未能履行與本集團的金融工具合約內的條款時產生，而有關風險一般以對方責任超逾本集團責任的金額(如有)為限。本集團僅與具備可接受信貸評級的對方進行買賣，以將其信貸風險減至最低。

公允淨值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淨值總額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

信貸風險程度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各個已確認金融資產類別於對方未能履行彼等的責任時所承受的最大信貸風險（未計所持有的任何抵押品或其他擔保品的價值），乃為資產負債表所示該等資產的賬面值。

信貸風險高度集中

當經濟、行業或地區因素對一組對方構成類似影響，而該組對方的綜合信貸風險承擔就本集團的總信貸風險承擔而言屬重大時，則會存在信貸風險集中。信貸風險高度集中因應收中國經營的醫院及醫療機構款項重大而產生。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李其玲

香港，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布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包括李其玲（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熊融禮（執行董事）、張京星（執行董事）、林錦華（執行董事）、李東明（執行董事）、許克寒（執行董事）、潘學田（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李卓然（獨立非執行董事）。